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10 月 22 日，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 年 9 月 29 日，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传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宋永皓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6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 110,764 万元，同比增长 14.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2 万元。

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及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废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中

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相关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审议机构	是否需提交 股东会审议	生效条件
1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 记、报备和保密制 度	修订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3	投资者关系及其信 息披露管理制度	废止并重 新制定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 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废止并重 新制定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5	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6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所持本公司股份 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7	防范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他关 联人资金占用制度	制定	董事会	否	董事会通过 之日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制度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